

【本招标文件已通过专家论证】

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YFZC21FG0142

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请正确填写报价表格。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组号，包组号与包组名称必须对应。
- 七、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若项目允许，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请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 九、 投标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一、 投标人如需对本项目提出质疑，请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其它形式无效；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十二、 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的要求，供应商参加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须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https://gdgpo.czt.gd.gov.cn/>）进行注册登记（注册指引：网站首页右侧“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同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注册登记，否则由此造成的信息发布延误等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1-4

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5-36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37-60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61-65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66-98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招标编号：YFZC21FG0142

二、采购项目名称：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27392300.00元

四、采购内容及需求：

1、采购内容：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服务；

2、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的还须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报表或2021年任意一个月度/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企业或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2、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1）失信被执行人；（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3）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注：（1）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2)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5、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6、购买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六、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购买，不予邮寄。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1 年 07 月 09 日起至 2021 年 07 月 16 日止（办公时间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第二层 201 室）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200 元（售后不退）。

凭以下各项资料（要求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购买招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提供完整资料的供应商的购买获取）：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须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该项须携带原件到购买招标文件现场核对】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格式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如经办人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则本项不需提供）。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07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注：2021 年 07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北京时间）

八、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开标室

九、开标时间：2021 年 07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十、开标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开标室

十一、招标文件公示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本项目招标文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 (<https://gdgpo.czt.gd.gov.cn/>) 进行公示，供应商可自行在该项目招标公告下载。

十二、信息查询（在以下媒体中发布公告）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 (<https://gdgpo.czt.gd.gov.cn/>) ；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yunfu.gov.cn/>) ；

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www.yfzccb.com）。

十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人地址：新兴县新城镇果园路 71 号

采购人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766-2873898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欧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6-2922133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fzccb@163.com

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07 月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注：

1、“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的带“★”项条款为实质性技术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作无效投标处理。

2、“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的其他内容（非“★”项）为一般技术条款，但不作为废标条款。投标人须逐条作出响应，如有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将会影响投标人技术部分评分。

3、“采购项目商务要求”中的所有条款均为实质性商务条款，即等同于带“★”项，投标人须逐条作出响应。投标人如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视同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背景

为确保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成后均能稳定运营，发挥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最大效能，计划将满足托管条件的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交付第三方公司托管运营至 2023 年年底止，现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通过公开招投标选择第三方专业公司对镇、村两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统一托管运营。

二、新兴县村镇污水处理业务范围及概况

新兴县 11 个镇级已建设污水处理设施 11 个（未含天堂镇（一期）、六祖镇（一期）两个 BOT 项目），除大江镇外均配置有在线监测设备；截止 2021 年 3 月底全县范围内村级污水站已建成 462 个（完成验收 228 个）、在建 64 个，合计 526 个。

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现场勘查，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1、各镇级污水处理设施概况

项目名称	设计规模 (万吨/ 天)	能耗 情况	出水标准	建成时间	验收进度	计划发起托管时间 (未验收的待达到托 管标准的次月 1 号起 发起托管)
车岗镇镇级 污水厂	0.1	低	《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	2018 年 5 月	完成验收	签订合同后的次月起 1 号起

六祖镇船岗圩片区污水处理厂	0.1	低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A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之间的较严值	2019年10月	完成验收	签订合同后的次月起1号起
水台镇污水处理厂	0.08	中		2020年3月	完成工程验收	2021年8月（目前待环保验收）
东成镇污水处理厂	0.2	中		2020年4月	完成验收	签订合同后的次月起1号起
簕竹镇污水处理厂	0.1	中		2020年5月	完成验收	签订合同后的次月起1号起
大江镇污水处理厂	0.05	低		2020年5月	完成工程验收	2021年8月（目前待环保验收）
河头镇污水处理厂	0.08	中		2020年10月	完成工程验收	2021年8月（目前待环保验收）
天堂内洞圩片区污水处理厂	0.08	中		2020年10月	完成工程验收	2021年8月（目前待环保验收）
太平镇污水处理厂	0.15	高		2020年10月	建成调试待验收	2021年10月（目前待环保验收）
稔村镇污水处理厂	0.1	高		2020年11月	建成调试待验收	2021年10月（目前待环保验收）
里洞镇污水处理厂	0.05	低		2020年11月	建成调试待验收	2021年10月（目前待环保验收）
合计	1.09	——	——	——	——	

2、已建村级污水处理设施概况

526个村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中，污水处理设施分为无动力和动力两种模式，无动力系统现有297个。其中动力模式下，按动力来源分为市电和太阳能，太阳能供能污水处理设施有63个，以市电为供能方式的有166个。

已建成462个项目，预计2021年12月前能交付462个，预计第二年能交付托管526个，预计第三年能交付托管526个。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建成数量(个)	已验收数量(个)	在建数量(个)	合计数(个)
1	新城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16	1	0	16
2	车岗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27	27	39	66
3	水台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45	2	0	45
4	东成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38	17	0	38
5	稔村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20	0	20	40
6	太平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62	29	0	62
7	六祖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68	60	0	68
8	里洞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24	3	2	26
9	大江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15	6	0	15
10	天堂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19	19	1	20
11	河头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54	4	0	54
12	簕竹镇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74	60	2	76
合 计		462	228	64	526

注：已验收的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计划自签订合同后的次月1号起开始发起托管，已建成但未验收的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计划自2021年10月开始发起托管，在建的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计划自2022年开始发起托管（具体准确时间以采购人视实际情况决定）。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三、污水运营托管服务内容

废水运营管理范围指从污水收集、处理达标排放的全过程，包括废水环保处理系统的全部构筑物、设备、人工湿地绿化、安全系统、污泥处置、在线监控设备、管网维护、污水站外管网巡逻清堵塞等。其中在线监控房设备托管项目主要包含有：排放口的cod、氨氮、总磷、总氮、PH值、排水流量计的在线监测仪器以及数据采集分析仪设备的日常运行管理、维护、更换以及台账报表的记录上传。

以区域进行划分管理，新兴县12个镇分为“天堂河头簕竹新城区”、“车岗东成稔村水台区”、“船岗太平里洞大江区”3大区域管理，实行专人专岗，每个大区配置一名高级运营班长，每个镇

配套 2 到 4 名专业运营人员（片区班长、环保设施运维管理人员），镇级污水站实行每天定岗值班，村级项目实行定期巡逻检修，各区域全天候工作人员值班，做到收到问题反馈后工作人员 24 小时内响应到场。其主要责任范围如下：

类别	管理模式	运营服务内容	服务范围	服务附加
镇级项目	专人专岗，6S 管理，月度人员绩效考核，月度采购人满意度评价考核	1、台账记录水电台账、药剂台账、污泥台账、维修台账	污水站园区围墙内的设备及中转泵站内设备，没有围栏的项目以项目水泥建筑池体及周边 1 米的绿化范围为界线内的设备。（维修更换范围不包含站外管网的维修更换，站外管网若需要委托维修更换，需要按工程量另行计费）	1、互联网大数据分析； 2、新项目验收辅助； 3、项目整改建设方案服务； 4、环保基础知识培训。
		2、水质稳定达标，每季度取一次污水水样并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检测报告、每周取一次污水水样开展自行监测，在线监测设备运营维护		
		3、设备日常启动及保养		
		4、微生物日常驯化管理		
		5、人工湿地植物日常维护种植，管网定期清理堵塞		
		6、污水站园区内设备维修及损坏更换		
		7、负责对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收集范围内排污管网的维护及清理处置沉砂池内沉积物、垃圾（非中标人原因造成的损坏不包更换）		
		8、污水站中转泵站设备维修、更换		
		9、负责污泥池的清理及压滤后污泥处置工作		
村级项目	两周一次定期巡逻，月度人员绩效考核，月度采购人满意度评价考核	1、台账记录水电台账、药剂台账、污泥台账、维修台账	不包含站外管网的维修更换，站外管网若需要委托维修更换，需要按工程量另行计费）	
		2、设备运行稳定，每季度取一次污水水样并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检测报告、每周取一次污水水样开展自行监测		
		3、设备日常启动及保养		
		4、人工湿地植物日常维护种植，管网定期清理堵塞		
		5、污水站园区内设备维修及损坏更换		
		6、负责对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收集范围内排污管网的维护及清理处置沉砂池内沉积物、垃圾（非中标人原因造成的损坏不包更换）		
		7、负责污泥池的清理及压滤后污泥处置工作		

四、镇级项目现场 6s 管理要求

1、隔渣区6S管理

- (1) 定期清理传送带底部掉渣，用清水冲洗地面；
- (2) 下班时，做好平台周边卫生工作，包括清扫地面积水、工具归类放置等。

2、压泥区6S管理

- (1) 保持压泥机的卫生，定期做好设备内外部清洁工作；
- (2) 保持工作平台的整洁，不得在平台随意堆放杂物。

3、生化区6S管理

- (1) 定期巡查池体是否存在开裂渗水情况，若有开裂需要及时处理，避免青苔生长影响美观度；
- (2) 池体的表面周边，不能堆放杂物，地面需要勤快清扫，避免工作人员被拌倒、被滑倒等安全隐患；
- (3) 做好周边绿化工作，定期除杂草，或种植树木、蔬果等植物。

4、配药间6S管理

- (1) 定期清扫地面，保持地面整洁，不得在地面和窗台上随意堆放杂物；
- (2) 加药时，工作人员需要配带手套、口罩、护目镜或防毒面具等安全用品。

5、储药间6S管理

- (1) 各药剂按划定区域摆放整齐，便于存取；
- (2) 保持药房整洁干燥，药剂要放在隔板上，防止与地面的水接触受潮，从而避免药物回潮影响药效；
- (3) 各种药物的堆放，需要有一定的预留空间，不得混搭堆放；
- (4) 保持存取药物的走廊有一定的空间，且保持顺畅、无杂物堆放。

6、电控房6S管理

- (1) 主电柜箱需要经常除尘，除尘前把总电开关打下，确定无电后方可用毛扫除尘；
- (2) 保持电控房的清洁卫生及干爽，悬挂安全警示牌，同时做好防潮措施；
- (3) 定期检查电线电路的锈蚀状况，排除产生安全隐患；
- (4) 不得堆放任何杂物，尽量避免引来蛇虫鼠蚁来破坏电线电路。

7、风机房6S管理

- (1) 定期清扫风机房的卫生，地面不得随意堆放杂物；
- (2) 定期检查电线电路的锈蚀状况，排除产生安全隐患；

- (3) 风机房的工具配件需层次分开，方便找取；
- (4) 定期做好拆滤网除尘、加机油及黄油、更换皮带等保养工作。

8、办公房6S管理

- (1) 办公区域的桌子、柜子需摆放在黄色标识线范围内，座椅使用后需推回桌子底下；
- (2) 可使用标签划分物件摆放区域，例如急救箱、水杯统一放在柜子上；
- (3) 学习书籍放在桌子靠墙一侧；
- (4) 报表、口罩分门别类悬挂；
- (5) 雨衣、雨伞放置在门后或晾干后叠整齐放进柜子中；
- (6) 柜子门使用后及时关闭，避免物件掉落。

9、仓库货架6S管理

- (1) 按照工具大小、种类进行归类，摆放整齐，可对每种工具存放位置粘贴标签，方便取放；
- (2) 工具使用完后，需清洁表面油迹等污垢再放回原位，对于破损的工具合理存放或及时处理；
- (3) 保持工具台整洁干净有序。

10、运营台账6S管理

纸质版运营台账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字无误后放到指定位置存放，以备合同期满运营资料移交。

11、废水站周边环境6S管理

- (1) 周边地面定期打扫干净并撒石灰消毒；
- (2) 周边排水沟定期清洗干净；
- (3) 周边杂草定期修剪，并种植花草树木，增强整体舒式感；
- (4) 走廊走道上，不得堆放杂物，保持整洁与畅通；
- (5) 地面若有坑洼，需及时修补。

★五、日常运营管理遵循的法律、法规、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 4、《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
- 5、《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HJ 942-2018）

- 6、《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处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HJ 1083-2020）
- 7、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6-2001）
- 8、《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 9、广东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排放标准》（DB 44/2208-2019）
- 10、《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 1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 12、国家、省、市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

★六、新兴县村镇污水排放标准

镇级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之间的较严值执行；村级按广东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排放标准》（DB 44/2208-2019）一级标准执行。

★七、污水运营托管服务人员要求

1、镇级污水站日间工作时间需工作人员驻点，各污水处理站实行每天 24 小时电话值班制度，确保污水处理站系统设备每天 24 小时正常运行和污水达标排放。

2、人数不少于下表要求：

岗位	人数（人）
主管负责人	1
化验员	1
维修员	2
片区班长（具备技术指导能力）	3
环保设施运维管理人员	30
在线监测运维人员	2
资料员	1

八、污水处理设施日常巡查管理

1、岗位要求

（1）认真做好操作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各项操作条件均符合要求后方可进行操作运行；

(2) 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查找原因，进行纠正，并同时将情况向上汇报；

(3) 保持操作环境清洁卫生，保证仪表设备正常工作；

(4) 操作记录要完整，严禁伪造数据，做到准确无误。

2、巡回检查要求

(1) 必须定时、定人巡回检查设备、电气、仪表、管道、法兰、构筑物等有无泄漏，有无异常现象；

(2) 巡回检查中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处理，若遇重大问题，不能自行解决的，则必须尽快上报领导，在征得领导同意后，方可离开现场，并将发生的情况作详细记录。

3、交接班要求

(1) 接班人员应提前 15 分钟到达生产岗位，进行班前检查，重要部位、重点设备必须在交接班前了解清楚。进行集中交接班，听取交班人员介绍上班生产情况及工艺指标的执行情况，同时接受本班生产任务；

(2) 接班人员到岗位检查完毕，交接班双方人员确认无问题时，接班人员签字认可，交班人员方可离开岗位；

(3) 接班时发生异常情况，应以交班人员为主，接班人员为辅进行处理，待异常情况处理完毕后做好相应记录，再进行交接班。

4、安全文明生产管理要求

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树立高度安全防范意识，制定各项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制度并严格遵守。

九、设备管理

1、所有设备均应定期检查，注意防尘、防潮、防冻、防腐蚀。

2、操作运行人员严格执行巡回检查制度，认真填写运行记录。

3、要确保现场系统整体稳定运行，对设备的保养维修有科学的管理方法，制定相关管理制度，不同的设备要有相对应的管理制度，设备的突发故障要有相应的应急管理辦法。

4、计划检修分为单台设备小修、中修、大修三种情况分别处理。

5、任何性质的设备事故，在没有调查分析清楚或调查组未到現場之前，任何人不得破坏現場。

★十、水质监测管理

1、自行监测

(1) 镇级、村级系统每季度取一次污水水样并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检测报告、每周取一次污水水样开展自行监测，送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化验室进行检验，由检验人员填写水质化验报表，由相关负责人审核签字，并做好整理；

(2) 水质化验报表必须准确记录取水样当日污水 COD、氨氮、总磷、pH 值、动植物油等化验数据，各统计项目不得有遗漏，有关项目异常或超标必须注明；

(3) 镇级系统水质化验月报表根据每月四次基本化验分析数据报表汇总而得，每月一张；

(4) 镇级、村级系统水质化验月报表每月对采购人进行一次报告。

2、在线监测

(1) 包含设备的日常运行维修；

(2) 协助按照国家和省环保部门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要求，负责设备运行及自动监控数据上传；

(3) 自动监控设施的药剂、标注物的供应和更换；

(4) 自动监控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故障检修，设备的损坏维修更换；

(5) 自动监控设施校验；

(6) 自动监控设施软件正常升级维护；

(7) 协助建立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档案建设。

(不包含在线监测设备第三方比对监测费用)

十一、工艺运行管理要求

1、工艺的运行管理

(1) 格栅

①栅渣的清除：

值班人员要加强巡查，及时发现格栅除污机的故障；及时压榨、清运栅渣；做好格栅间的通气换气。

②定期检查渠道的沉砂情况

由于污水流速的减慢，或渠道内粗糙度的加大，格栅前后渠道内可能会积砂，应定期检查清理积砂，或修复渠道。

③做好运行测量与记录

应测定每日栅渣量的重量或容量，并通过栅渣量的变化判断格栅是否正常运行。

(2) 集水池的维护

定期清洗时，应注意人身安全。清池前，应首先强制排风，达到安全部门规定的要求后，人方可下池工作。下池后仍应保持一定的通风量。每个操作人员在池下工作时间不可超过 30min。同时做好运行记录。

(3) 生化曝气池及沉淀池的运行与管理

生化池管理保持缺氧池、好氧池活性污泥性状良好，合理调节活性污泥浓度，防止污泥膨胀现象，科学管理好氧池、缺氧池运行环境并做好台账记录，沉淀池运行保持在正常负荷范围内，确保不出现跑泥现象，出水堰口布水均匀，池体回流排泥流畅，不大量堆积死泥。

(4) 消毒系统的运行与管理

- ①灯管布置合理，熟知设备功能；
- ②处理过程中绝对保证使操作人员与紫外线辐射保持有效隔离，确保不对操作人员造成危害；
- ③合理控制紫外线的剂量，高效使用。当遇到水质污染临时加重时，可以降低流量、延长紫外线照射时间的方法提高消毒效果，反之亦然。

2、活性污泥系统的运行管理

熟悉活性污泥的控制方法，了解污泥系统异常常见情况，对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并能提供高效可行的解决方案。

3、人工湿地管理要求

- (1) 适时进行水位调节，保证人工湿地不出现进水端雍水和出水端淹没现象；
- (2) 做好湿地周边环境卫生，无明显的垃圾、残枝败叶等杂物；
- (3) 定期对护堤进行检查、维护，防止出现漏水、渗水现象发生；
- (4) 做好湿地蚊蝇的防控工作，注意保护益虫，做到湿地植物无明显病虫害，无蚊蝇扰人现象；
- (5) 适时（上半年 3~5 月份、下半年 9~11 月份）收割湿地植物，保证人工湿地的良性循环；
- (6) 定期清除杂草和枯死植株，并及时补植，保证净化和景观效果；
- (7) 严格执行定期和经常的安全检查制度，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特别是秋季人工湿地收割植物应妥善处置。

4、污泥处理处置

- (1) 污泥池周边地面定期打扫干净；
- (2) 对污泥池积蓄的污泥进行压滤机脱水，脱水后污泥放置在旁边，最终的污泥外运处置由中标人负责。

5、日常运营报表管理

- (1) 值班人员在填写运行记录时，应按照规定，填写内容如实反映实际情况；
- (2) 巡视记录：填写污水处理区内的设备、设施运行状况，对未运行的设备设施应注明原因：如故障、检修、备用或停用等；
- (3) 操作记录：注明值班期间内对设施设备所进行的操作内容；
- (4) 由专人负责运行记录本的整理上报、存档工作。

★十二、接收和移交要求

(一) 接收

1、接收前性能测试

双方对建设完成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移交接收程序，在接收之日前，由中标人成立运营专项小组，会同采购人对各个镇村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实地检查，检查设备是否运转正常，进出水水质情况，以及构筑物是否有裂缝的问题，若无问题，双方在设备移交表上签字、确认，若出现问题，则由采购人进行修复后，再交予中标人托管运营。对于未建设完成的污水处理设施，待其建设完成后，再进行接收。

2、接收范围

在托管运营期开始前，采购人应向中标人移交项目建设的全部资料设备设施，包括：

- (1) 移交项目经营（运营）权；
- (2) 双方确认的所有项目设施清单；
- (3) 采购人签订合同时提交的所有技术图纸、规章、规程、设计图纸、资料等；
- (4) 设备说明书、设备管理表等，原项目在用的各类管理章程和运营手册，包括运营档案、技术档案、文秘档案、图书资料、文件和其它资料；
- (5) 所有环评、能评、安评、环保验收报告、项目验收报告等一切资质证明材料。

3、接收评估

距运营期开始前，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组织有关专家对设施的实际情况进行评估；并将书面评估报告及时归档妥善保管。

(二) 移交前性能测试

- 1、在移交之日前两个月，运营项目部成立项目移交小组，并和采购人单位接洽，协商共同成立项目移交工作组，确定移交相关事宜，移交工作组成员双方由相等人数组成；

- 2、采购人单位可以对污水处理运营项目设施进行性能测试，运营项目部有责任使测试所得各项性能参数都能符合采购人单位和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 3、如果未能达到这些参数标准，确因运行期所造成的缺陷，运营项目部应修正污水项目设施的这些缺陷，并重新进行性能测试；
- 4、运营项目部负责起草大、中、小修方案，并负责中小修的费用，大修方案提交给采购人单位，由采购人单位裁定。

（三）移交前恢复性大修

通过移交前大修，应确保运营项目设施的整体完好率达到 95%。污水项目内构筑物不存在重大破损，可以保证运营项目设施的正常运行。在移交日之前不早于 2 个月，运营项目部应根据采购人单位性能测试结果单，确定是否需要大修，并起草制定大修计划报呈给采购人单位。

（四）移交

1、移交程序

- （1）项目运营期结束前，运营项目部成立项目移交小组，由项目移交小组和采购人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接洽，通过协商确定移交时间、移交双方人员组成等事宜；
- （2）项目移交小组和采购人单位相关负责人举行会议，并商定运营项目设施移交的详尽程序、最终恢复性大修计划和移交清单等内容；
- （3）移交小组确定移交方式。

2、移交范围

在托管运营期结束日（移交日），运营项目部应无偿移交运营项目设施的所有权力和利益，包括：

- （1）移交项目经营（运营）权；
- （2）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双方确认的所有项目设施清单，包括运营期间经大、中、小修之后可以正常运转的设施设备，保证设施设备的数量不缺失，完好度在 95%以上，设施设备的功能情况由采购人检验确认；
- （3）采购人签订合同时提交的所有技术图纸、规章、规程、设计图纸、资料等；
- （4）采购人签订合同时提交的所有运营手册、设备说明书、设备管理表等，运营项目部在用的各类管理章程和运营手册，包括运营档案、技术档案、文秘档案、图书资料、文件和其它资料；
- （5）采购人签订合同时提交的所有专有技术、专利、计算机软件和其他知识产权的使用方式等，中标人的运营和维护设施所要求的所有技术和技术诀窍等无形资产；

(6) 采购人签订合同时提交的所有环评、能评、安评、环保验收报告、项目验收报告等一切资质证明材料；

(7) 项目运营期间的一切运营记录均可通过协商提供给采购人拷贝、备份；

(8) 项目运营期间的中小修记录、工艺改进方案等技术资料可提供采购人拷贝、备份；

(9) 中标人负责列举所有零配件和备件、化学药品以及其它资产明细，并与采购人协商解决资料移交细节。

3、移交评估

(1) 距运营期终止前任何时候，采购人可以组织有关专家对设施的运营、维护情况进行评估，运营项目部须全力配合上述的评估工作；

(2) 将采购人的书面评估报告及时归档妥善保管。

4、库存移交

(1) 在移交日，运营项目部应和采购人协商移交足够两个月使用的消耗备件和事故抢修的备品备件，以及正常运营一个月所需的原辅材料、药剂和混凝，以保证移交后运营项目设施不间断的运行，并提交备品备件的详细清单；

(2) 运营项目部应提交销售运营项目设施所需全部备品备件的项目商名单。

5、技术转让

(1) 在移交日，运营项目部应将其有权移交的与运营项目设施运营和维护有关的所有技术（无论以许可还是分许可或其他方式取得的），全部无偿移交和转让或责成移交和转让给采购人，并确保不会因使用这些技术而承担任何侵权责任；

(2) 如果上述技术的使用权到移交日已期满，运营项目部有义务协助采购人以不高于运营项目部在移交日前使用此等技术时所付出的代价取得这些技术的使用权。

6、员工安排

(1) 经营期结束之前，运营项目部提交一份当时雇员名单，包括每个员工的资格、职位及收入的细节；

(2) 说明在移交日之后哪些雇员可供聘用，并允许采购人对这些人员进行面谈或面试。

7、雇员培训

(1) 采购人在合同终止前 10 日可以安排聘用的人员入驻现场，运营项目部负责安排培训；

(2) 运营项目部应确保采购人聘用人员运营项目撤出后具备基本的运营能力，确保项目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转。

8、移走物品

(1) 除非双方另有协议，运营项目部将于移交日之后 60 日内，自费从运营项目设施场地移走运营项目部雇员的个人用品以及与运营项目设施的运营、维护和管理无关的物品；

(2) 若运营项目部在上述时间内未能移走这些物品，采购人在通知运营项目部后，有权将该物品予以提存，运营项目部承担搬移、运输和保管的合理费用和 risk。

9、风险转移

(1) 运营项目部承担移交日前运营项目设施的全部或部分损失或损坏的 risk，除非该等损失或损坏是由采购人相关人员的过错所致；

(2) 自移交日起，该等 risk 由采购人承担，但该等 risk 是由运营项目部或其人员的过错所致或本项目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3) 运营项目部在与新的运营单位或者采购人进行工作交接时，在未取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合同终止前 20 日内不得擅自撤离，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运营项目部承担。

10、移交费用

采购人和中标方负责各自的因为移交发生的费用。

11、移交登记

移交之时，采购人、移交方、接收方手持移交清单现场逐项确认。移交清单表一式三份，分别由移交单位、采购人单位、接收单位代表签字确认。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十三、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须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小数点后可保留两位小数），所报的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

2、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托管费须包含人工费、管理费、设备维修费、管网维护费、电费、水质检测费、人工湿地管理费、污泥处理费、药剂费、耗材费、在线监测设备托管费、税费等履约过程中可预见或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3、投标人须同时报出投标总报价及报价下浮率，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固定报价下浮率。

投标总报价 = 采购预算 × (1 - 报价下浮率)

注：下浮率一经承诺确认，合同期间不作更改。有效报价下浮率范围为：0-100%（含界值），以百分比为单位，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

4、投标总报价仅作竞价之用，非最终结算价。结算时，共有两大费用合计组成：镇级污水设施托管费用+村级污水设施托管费用。根据各项费用单价为基础，按照实际数量结算，得出合计费用后再乘以（1-中标下浮率）得出最终结算价格。

十四、运营服务期

签订合同后的次月 1 号起至 2023 年年底止。

十五、验收标准及要求

运营期间各镇政府为监督管理主体单位，云浮市生态环境局新兴分局及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协调部门，每月由各镇政府主管部门对中标人的运营服务进行考评，考评成绩将作为结算依据（考核方法及考核评分表详见附件）。

- 1、镇级、村级污水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在全国、省、市的重要检查或重大突击性任务中出现问题，发现属中标人责任的，采购人每次根据问题严重程度直接在综合考评后的当月度经费中扣¥3000 元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可以单方面解除承包合同。
- 2、镇级、村级污水治理设施中标人须确保采购人定期抽样检测及迎接各级抽检水质时水质均可达标。若发现水质不达标，第一次作警告处理，中标人应立即进行整改并出具相关报告；第二次严重警告并扣除当月运营费用¥1000 元；若中标人仍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达标，连续出现三次水质不达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解除合作。
- 3、如因中标人责任造成工人罢工、上访等不稳定事件，每发生一次采购人在中标人该月综合考评后的月度经费中扣¥3000 元，并且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4、镇级、村级污水接到周边村民投诉，经查明为中标人责任的，第一次作警告处理并扣除当月运营费用¥500 元，中标人应立即进行整改并出具相关报告；第二次严重警告并扣除当月运营费用¥500 元；若中标人仍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达标，连续出现三次投诉，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解除合作。

十六、履约保证金

- 1、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合同总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 2、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由中标人自主选择采用现金（或支票）、或银行保函、或其他合法形式。
- 3、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无出现违反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的行为，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结束后一个月内存息退还。

十七、付款方式

- 1、合同生效：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按照“工程验收—环保验收—移交运营”步骤，本项目按验收一个移交一个的原则逐步移交给中标人托管运营，并从移交之日起开始托管运营计费。
- 3、结算方式（运营期内结算总金额不能超过采购预算）：

结算时，共有两大费用合计组成：镇级污水设施托管费用+村级污水设施托管费用。根据各项费用单价为基础，按照实际数量结算，得出合计费用后再乘以（1-中标下浮率）得出最终结算价格。

各项费用单价：

费用名称		单价	备注
镇级污水 设施托管 费用单价 （由两项 费用合计 组成）	(1)污水设 施托管保底 费用单价	能耗低的：1.40 元/吨	1、全新兴县的 11 个镇级污水处理设施，根据工艺情况分为低、中、高耗能三个类别计费。 注：单个项目保底水量为设计水量的 70%，即进水量在 70%的设计水量以下的，按 70%的设计水量计费（70%的设计水量×对应能耗单价）；进水量大于设计水量的 70%范围，按照单个项目实际进水量计费（进水量×对应能耗单价）。 2、维修费用：首年维修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中标人不再另行收取。 能耗低的：第二年开始，维修费用按每年 15000 元/个递增； 能耗中等的：第二年开始，维修费用按每年 30000 元/个递增； 能耗高的：第二年开始，维修费用按每年 45000 元/个递增。
		能耗中等的：1.60 元/吨	
		能耗高的：1.80 元/吨	

	(2)在线监测设备托管费用单价		六祖镇船岗、车岗镇、里洞镇、东成镇、水台镇、筋竹镇、天堂镇内洞、河头镇、稔村镇：12.35 万元/年·镇	平均每月单价：10291.67 元/镇
			太平镇：16.38 万元/年 (注：多了总氮监测设备)	平均每月单价：13650.00 元/镇
村级污水设施托管费用单价	无动力		第一、二年：8000 元/个/年； 第三年：9000 元/个/年。	第三年需要疏通管道
	动力	市电	首年：12500 元个/年； 第二年：13500 元个/年； 第三年：14500 元个/年。	1、污水处理设施分为无动力和动力两种模式（其中动力模式下，按动力来源分为市电和太阳能）； 2、维修费用：首年维修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中标人不再另行收取；从第二年起，每年维修费用在前一年的基础上增加1000 元/个。（管网维护、设备故障导致的更换维修全部由中标人承包）
		太阳能	首年：8500 元个/年； 第二年：9500 元个/年； 第三年：10500 元个/年。	

4、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每个季度进行一次运营费用结算。

(2) 中标人应在每个季度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若遇节假日，则自动顺延），将上个季度的结算资料提交给采购人，并提交相应的证明记录复印件以便采购人能够核实相关数据。采购人将根据结算资料、季度内各月的运营服务考评成绩及扣罚标准支付上个季度的实际运营费用。

5、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向采购人申请支付：

- (1) 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中标通知书；
- (4) 财政部门要求的其他相关付款材料。

6、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十八、其他要求

- 1、中标人须对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保证。
- 2、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以及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集到的一切非公开资料，未经采购人同意均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否则中标人须根据产生的后果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 3、在合同期内，中标人必须根据合同中的各项条款，切实履行各项职责，因中标人履行合同不到位或不服从指令等原因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由中标人独自承担其法律和经济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附件 1：新兴县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托管考评内容

新兴县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托管考核方法

为确保新兴县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高效安全运行，进一步规范和提高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托管后第三方专业公司的运营管理水平和运行质量，使污水处理设施充分发挥应有效能，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出台的《小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与维护技术规程》（DBJ/T 15-184-2020）、《广东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与评价标准》（DBJ/T 15-207-2020）及有关技术规定、规程的规定，以专业化、市场化、智能化为导向，结合新兴县实际情况，制定本考核办法。

- 1、本办法主要针对第三方专业公司对新兴县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服务工作进行评分。
- 2、考核根据评分标准、运营方案、承包合同、招标文件进行全面考核，重点考核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进出水水质、厂区及管网维护等内容。
- 3、考核满分为100分，采取每月或不定期考核一次或以上，先由各镇政府考核组对第三方公司进行考核打分并提供扣分佐证材料，再由县级主管部门每月进行收集统计，考核结果将作为运营费用的结算依据；考核评分按月实施，运营费用按季度结算。
- 4、在考核工作中，秉持做到“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各镇人民政府负责主要考核工作，县监管部门协调加意见。
- 5、月考核成绩得分在90分（含90分）及以上的为优秀，将足额支付当月应得的运维管理费用；如低于90分，必须按每低于90分一分，扣减当月应得镇级运维管理费总额的1%，并结合评分处罚细则支付当月实际运维管理费。对于考核分数连续三个月不合格的（低于65分），将中止合同，取消承包资格。
- 6、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需求，对本考核办法进行修改和完善，中标人必须执行。

新兴县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托管第三方服务要求及处罚细则

承包期内，采购人将对中标人的工作进行不定时现场监督和检查，如发现中标人未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文件承诺或承包合同等相关条款履行的，采购人按照以下标准对中标人实施经济处罚，所处罚的款项在当月应得的运维管理费中直接扣除。

一、污水处理厂厂区运营维护质量的要求及处罚细则

1、要求中标人按照合同等相关要求做好新兴县2021-2023年托管的11座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厂区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中标人应与各镇人民政府互相协调，统筹安排落实好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营与维护的对接工作。

2、中标人要以“正常运行、环保达标、节支降耗、安全作业”为重点工作，开展常态化运行巡查维修、设备更换、水质监测，使各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日常的运行维护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规定的各项规定。

3、负责镇级污水处理厂的厂容厂貌、环境卫生和水电管理，具体要求为：

(1) 污水处理厂必须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意见，落实噪声控制、除臭、消毒等措施，厂区内要保持整洁无杂物、无明显臭味，不得出现滴、漏、堵和被占用等问题，改善厂区周边环境；

(2) 污水处理设施不得擅自停运，需停运或部分停运时，应先制定临时污水达标排放方案报采购人批准后方可实施，并应在规定时限内恢复正常运行；

(3) 节约用水和规范用电，防止事故的发生，如因用电不当造成损失或意外的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负责与相关单位协调沟通。

4、中标人负责做好污水处理厂内的设施设备、仪器仪表的管理检修保养工作，大致检查范围为预处理设施、二级处理设施、深度处理设施、消毒设施、人工湿地、在线监测设备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的运行与维护情况等。具体要求为：

(1) 要求中标人定期对设施设备、仪器仪表做好维护保养工作，满足产品说明书中操作规范的要求；仪器仪表应每年校核一次，确保数据的正确率；厂区内的各项完好率应达到95%以上，当设施设备或仪器仪表失灵或损坏时应立即检修更换；

(2) 当季植物应该保持正常生长、无杂草、无病害，补种及季节收割换茬时应按时按质做好各项工作，确保植物正常生长，定期检测进出水水质，确保人工湿地的运行满足设计要求；

(3) 厂区运维管理人员每天必须对在线监测系统进行查看，检查数据是否正常上传、数据是否在合理有效范围内或数据是否为零，实现自动化管理。

5、中标人负责做好厂区运维人员管理工作，配足管理人员和运维人员，严格遵守服务时间，运维人员应经培训并具备合格的运营管理技能才能上岗。

6、中标人负责做好污水处理厂进水水量、出水水质达标排放、出水感官和在线监测设备管理工作，主要要求为：

(1) 中标人要保证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的出水水质稳定达标和出水感官良好，污水处理设施的出水水质应严格按照污水处理设施设计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执行；

(2) 对污水处理厂的进出水装置要进行周期性检查并对流量进行校正，定期去除容易堵塞进出水管道的残渣；

(3) 厂内应设置标识牌，明确标出设计出水标准，包括出水水质指标和限值，以及采样点标识；

(4) 水质检测要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在线检测设备检测，不具备在线监测条件的采用人工检测出水水质是否稳定达标，同时保持出水感官良好。

7、中标人负责做好生活污水的清理，同时监管好运输安全和污泥处置，具体要求为：

(1) 污水处理厂产生污泥需要清理时，要求中标人清理前必须采取防毒措施；清理的污泥不得乱堆乱放，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2) 污泥运输时，应检查污泥运输车是否设置安全标志，是否错开高峰期运输，夜间运输时应监督其是否悬挂警示灯，并要求在疏通作业完毕后及时撤离现场；污泥装车后应加盖，确保运输过程中污泥不落地、沿途无洒落。

8、有以下情况出现的，每次（每处）采购人直接处罚中标人300元：

(1) 不按规章制度和采购人要求做好厂区运营维护的；

(2) 厂区内的设施设备损坏未能及时修复的；

(3) 厂区运维管理人员被发现迟到、早退、缺勤等情况的。

9、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偏低或者出水超标严重的，直接处罚1000元并对中标人进行约谈。

二、污水收集设施系统维护质量要求

1、属于中标人服务范围内的污水收集设施排污网管道和处置沉砂池必须保证畅通无阻、积泥深度不超过1/5，管口无孔洞、流槽无破损、水流畅通、无浮渣、无沉积物、无垃圾，容易淤积的管网应结合季节性和重要性适当增加清疏频率。

2、要求中标人每月至少进行4次厂内厂外管网全面巡查并形成巡查记录台账，若巡查中发现问题要立即向采购人汇报发现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

3、站外检查井的日常巡视检查每周不少于一次；污水一体化泵站巡检养护频率为每周不应少于一次；检查井外部检查每周不应少于一次，内部检查每年不应少于两次；管渠养护频率不应低于一年一次。

4、中标人应在排水泵站、溢流口、埋地管道上方等必要位置设立并公开专用于群众反馈的联系方式，便于尽早掌握设施运行问题。

三、事故抢修、应急预案和安全文明生产

1、中标人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安全生产和各项安全措施，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和采购人要求进行安全作业；中标人在进行安全作业时，必须认真负责，严格安全作业操作，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中标人负责安全事故处理及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2、要求中标人建立半小时响应机制，及时有效处理一切突发紧急情况。发生 III 级以上安全、环境事故时要在1小时内报告采购人，24小时内处理妥当所有应急工作；同时不断完善事故应急预案、在厂区明显位置增设标识警示牌。

3、中标人对厂区设施设备等进行检修前必须确认断电，并应在开关处悬挂维修和禁止合闸的标志牌，经检查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操作；同时，各污水处理厂应配齐维护作业设备：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管道疏通机、吸粪车、防毒面具、封堵气囊等。

4、对含有有毒有害气体或可燃性气体的建（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进行作业的现场严禁明火，未经允许，车辆和无关人员不得进入作业区。

5、需要下井作业时，须提前对井内有毒气体进行连续检测并进行强制通风，确认安全后方可下井作业，作业时须按照国家标准要求配备下井作业安全保护措施，作业人员下井后，井上应有两人在场监护；如需人员进入管道作业，还需增加监护人员作中间联络，监护人员不得擅离职守。

6、中标人要根据承包合同制定应急预案（中毒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等），做好各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的应急预案方案，要求中标人每年至少组织进行一次全面性的演习演练，并通知采购人到场观看演习。

四、规章制度和项目档案台账资料管理

中标人要建立健全的运行维护制度体系，包括岗位职责、培训考核、工作流程、运维手册、记录评估、安全生产、台账资料等规章制度，并定期修订，主要要求为：中标人应配备污水处理厂专职资料员，规范运维作业台账记录并建立档案管理系统。对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修与安全台账等

应详细记录列清，装订规范、整理成册、及时归档、实时登记，同时准备好电子版和纸质版两套资料，以便迎检和汇报。

五、其他要求以及处罚细则

1、对本次招标的服务将每月组织不定期检查，检查标准和检查方法按评分表进行。

2、必须接受采购人以及其他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必须服从采购人组织的一些突击性任务及迎检活动，按时、按标准、按要求完成所分配的工作；中标人必须完成采购人交办的工作任务。

3、汇报应属实、全面、及时，提交资料齐全、能达到采购人要求，虚心接受采购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4、积极配合上级部门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污水处理设施，将直接成为下一次的必检点。

5、要求中标人建立半小时响应机制，做到24小时内完成应急处理事项，及时有效处理一切突发紧急状况。

6、如发现中标人擅自分包或转包，合同自动终止失效；同时中标人缴纳的合同履行保证金不予退还，直接上缴财政。

7、未能按照标准做好合同各项服务工作而受到新闻媒体月负面报道二次或受到居（村）民就同一问题连续投诉三次的，经双方一致确认属于中标人责任的将视当月考核不合格，连续三个月考核不合格的取消承包资格。

8、承包期内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发生任何意外事故的，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和费用等，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9、因中标人工作失职出现以下情况的，一次扣300元：

- (1) 受到采购人严重投诉或处罚的；
- (2) 被考核组或上级领导直接认定为是中标人责任的；
- (3) 有效信访或被上级通报批评的；
- (4) 被上级新闻媒体负面报道的等等情况；
- (5) 厂区内运维人员工作作风不端正、不认真、不负责、不作为的，现场抽查发现问题较多的；
- (6) 没有按时按质解决好采购人或上级领导提出问题的；
- (7) 中标人没有按照合同履行义务的。

10、中标人工作失职出现以下情况的，一次扣500元：

(1) 采购人对中标人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在限定时间内没有响应的，采购人处罚中标人500元；

(2) 中标人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和合同要求而受到上级领导指责或群众投诉的，对每宗指责或投诉采购人处罚中标人 500 元。

镇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

业主方考核第三方服务评分表（ 月）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管理标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
污水处理厂厂区运营维护质量(42分)	实地检查(抽查)	1、厂容厂貌良好，卫生整洁无杂物，无明显臭味，改善厂区周边环境，不造成二次污染； 2、依规配足管理人员和运维人员，厂区日常所需的各种配套用品齐全，厂区人员严格遵守服务时间； 3、确保厂区主要处理池体和各设施设备完好、正常运行使用并及时做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 4、运维人员必须每天对在线监测设备数据进行检查，确保数据正常上传； 5、保持出水水质稳定和出水感官良好，禁止污水直排； 6、人工湿地内植物要保持正常生长状态，无杂草、无病害、周边环境保持卫生，适时进行水位调节，保证人工湿地不出现进水端雍水和出水端淹没现象； 7、站内水电无乱拉乱接，用电安全规范，不能私自乱接无关设备，不能浪费水资源； 8、站内不允许饲养各种动物，不允许从事各种违法行为； 9、做好生活污水的清理，保证生活污水安全清运处置；污泥运输车辆车况和标识要齐全，错开出行高峰期运输。	5	厂区内杂乱、乱堆乱放、地面有垃圾、墙壁有脏污、臭味明显的，站点周边地面有垃圾或污染严重的，每处扣1分	
			5	厂区内管理人员或运维人员配备不足的，服务时间内无人值班的，工作配套用品欠缺的，每次扣1分	
			5	设施设备、仪器仪表损坏无及时维修的，完好程度低于95%的，无故停用设施设备的，每处扣2分	
			7	在线监测设备损坏、无及时维修的，数据无故错乱的、不能正常上传的，每次扣2分	
			7	出水水质不稳定不达标，出水感官差，出水口脏污的，每次扣2分	
			5	人工湿地内植物杂乱丛生、有病害、换季无及时补种、观感差的，人工湿地水位无及时调节、出现进水端雍水和出水端淹没现象的，护堤破损未及时维修的，每项扣1分	
			3	站内有乱拉水电现象，用电欠安全规范或浪费水电的，每项扣1分	
			2	在站内饲养各种动物的，有从事违法行为的，每项扣1分	
			3	污泥运输车无贴有安全标志和悬挂警示灯的，污泥出现乱倾倒现象的，清理污泥时无做好保护措施的，每项扣1分	
			污水收集设施系统的维护质量(20分)	实地检查(抽查)	1、属于中标人服务范围内的配套管网要及时管护、保证畅通无阻无浮渣； 2、中标人要按照承包合同和运维方案做好站内站外管网的日常巡检工作，形成巡回检查制度，确保污水收集系统正常；
5	无按照合同方案要求做好日常巡查的，巡查次数不足的，每次扣1分				

		3、中标人负责各中转泵站的日常巡检，发现问题及时上报采购人（镇政府）共同协调解决。	5	厂外管网管道中转泵站等出现问题无及时发现并报采购人（镇政府）的，每次扣1分	
事故抢修、应急预案和安全文明生产(20分)	实地检查(抽查)	1、加强对危险源的监测并建立风险防范体系，不断完善应急预案，警示牌标识牌显眼、齐全； 2、建立半小时响应机制，及时有效处理一切突发紧急情况，确保24小时内处理好并向采购人汇报； 3、厂区内应配备齐全的作业装备设备、应急器具和应急人员，定期检查和更换防护用品； 4、规范安全作业，作业前要佩戴好防护器物，如需下井作业时地面必须有人在场监护联络； 5、中标人应定期组织运维人员进行应急培训，同时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演练并通知采购人到场观看。	4	厂区内无做好应急预案、无张贴警示牌，每次扣1分	
			4	发生紧急状况中标人无及时处理或处理不力的，每次扣1分	
			4	厂区内作业装备、应急装备配备不齐全或过期无更换的，每次扣1分	
			4	作业时无按要求佩戴好装备的，被发现运维人员单独作业的，每次扣1分	
			4	无定期组织应急培训并形成台账的，每次扣1分	
规章制度和项目档案台账资料管理(8分)	实地检查(抽查)	1、建立并严格执行运行维护管理制度体系，如：岗位责任、运维手册、工作流程、记录评估、安全生产等规章制度，并做到定期修正不断完善； 2、台账资料管理规范、全面、真实。	8	各项管理体系落实执行不到位，台账资料不规范、不完善、不齐全、存在乱涂乱改乱画现象的，迎检不过关的，每次扣1分	
综合评分(10分)	月(季)统计	1、无有责投诉，有责投诉后要及时处理； 2、无新闻媒体曝光，对相关热线电话和有关受理中心及信访投诉处理及时，回复按时； 3、县级以上检查不失责任分； 4、高度配合采购人开展各项工作，资料齐全，达到采购人要求，虚心接受采购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5、工作人员必须穿戴整洁、佩戴工牌； 6、中标人在日常工作中的服务态度良好； 7、中标人汇报工作要求属实、全面、及时。	2	发生一起有责投诉扣1分，收到有责投诉后处理不及时再扣1分	
			3	对新闻媒体曝光，相关热线电话、受理中心和信访投诉处理不及时、处理不力的全扣	
			3	县级以上检查失责任分的全扣	
			2	厂区内工作人员未配证上岗、穿戴不整洁的，对厂区内情况不清晰不了解，回答含糊的，每人/次扣1分	
			100		

附件 2：新兴县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托管考评资料

新兴县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托管考核方法

为提高农村生态环境质量，客观考核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服务公司作业，结合经济奖惩办法，特制定本办法。

1、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中各项运维工作进行量化评分。

2、按考核评分表分项打分。

3、满分为 100 分。

4、根据评分标准、承包合同、招标文件进行全面考核，重点考核出水水质、污水站管护以及污泥处置等项内容。

5、采取每月或不定期考核一次或以上。先由考评小组成员考核打分，并提供扣分佐证材料；再由县业务主管部门按照评分表进行综合计分，作为每次每项考核得分的最终结果，考核结果作为扣减承包款的依据。

6、考评小组成员打分时，要客观公正，不许协商后或评述之后打分。

7、县业务主管部门汇总各片区当月考核分数，如当月该片区最终得分高于或等于 90 分，足额支付当月该片区应得承包费；如低于 90 分，每扣减 1 分，扣减当月该片区应得承包款总额的 1%，依次类推。最终结合处罚细则支付当月实际最终承包款。对于考核分数连续三个月考核不合格（低于 65 分）的将被取消承包资格。

8、采购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对考核评分办法进行修改完善，中标人必须执行。

新兴县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托管考核评分表

被考核对象：

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及依据	评分	备注
运营管理 (50分)	管理制度	3	建立并严格执行岗位责任制度、安全生产制度、日常巡检制度、设备维修保养制度、设备操作管理制度；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检查制度资料。		
	持证上岗	3	工艺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电工，持有对应的技术职称或上岗培训证；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查看上岗资格证书和技术职称证书。		
	污水处理质量	10	1. 监测频次：每季度取一次进出水水样、由中标人委托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化验并出具报告，每周由中标人取样开展自行监测，由检验人员填写水质化验报表，由相关负责人审核签字，并做好整理。 2. 出水达到广东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排放标准》（DB 44/2208-2019）要求，污染物因子主要为PH值、CODCr、动植物油、SS、NH3-N、TN、TP。 3. 季度报告或监督性监测有一次不达标扣10分，扣完为止。	查看污水厂托管运营合同、水质监测记录及监管部门抽查水质监测报告。		
	污泥运输	6	1、污泥运输过程中，措施得当，未造成周边环境的二次污染，得6分。 2、污泥运输过程中，被有关监管部门发现造成周边环境一定程度的二次污染的行为，每发现1宗扣2分，扣完为止。	检查污泥运输过程记录及有关通报。		
	设备管理	6	1. 设备正常，无跑、冒、滴、漏现象。 2. 设备故障，及时修复。 3. 及时修复得6分；现场检查时发现一项不符扣3分，扣完为止。	检查设备巡检、维护记录表，实地抽查设备是否外观整洁、螺栓齐全牢固、设备无腐蚀、无渗漏、润滑充分、电气设备符合安全要求、附属设备工作正常、整机运行		

				平稳可靠。		
	池体、 管道 管理	6	1.各池体管道畅通，不存在冒、滴、漏情况。 2.池体无漏水情况。维护得当得6分；现场检查时发现一项不符项扣3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查看巡检、维护记录。		
	人工 湿地 管理	6	1.水位调节正常，无明显的垃圾、残枝败叶等杂物。 2.适时收割湿地植物，保证湿地良性循环，妥善处置收割植物。 3.定期清理杂草、枯死植株，并及时补植。维护得当得6分，发现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查看巡检、维护记录。		
	污水 管网、 格栅、 沉砂 池管 理	10	1.定期巡查、维护，及时清理垃圾、沉积物，妥善处置被清理出来的垃圾、沉积物。 2.污水管网畅通，不存在冒滴漏情况，污水得到有效收集处置。维护得当得10分，发现一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查看巡检、维护记录。		
台账 管理 (40 分)	污水 台账	10	1.污水运行台账记录齐全、真实可靠，得10分。 2.运行台账记录不齐全，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3.记录数据不真实不得分、无污水运行台账不得分。	台账记录内容包括：水量、能耗、药剂使用、设备开启运行及维护记录；另值班人、接班人、交接班记录等记录齐全。		
	污泥 台账	10	1.污泥处理台账和污泥处置凭证记录齐全、真实可靠，得10分。 2.记录不齐全，每缺一项扣4分，扣完为止。 3.记录数据不真实不得分、无台账不得分。	台账记录内容包括：污泥产生量、处理量、运输记录、交接人员等。		
	化验 台账	10	1.记录齐全、真实、合理、可靠，得10分。 2.记录不真实，不得分；缺少一项扣2	记录真实可靠、信息齐全、填写规范。		

			分，扣完为止。		
	档案管理	10	<p>1. 资料完整。月报、年报统计真实可靠，运行记录等档案资料妥善保管，得 5 分，否则不得分。</p> <p>2. 档案保管期限不低于三年得 5 分，否则不得分（运行不足三年的污水厂，各年度档案齐全得 5 分，否则不得分）。</p>	<p>建立有生产运行、水质、设备、材料管理、技术管理、安全等档案。按时做好各岗位运行记录和统计报表；做好月报、年报的统计；数据应准确无误，字迹清晰，妥善保管。岗位运行记录保管期限不低于三年，统计报表应长期保存。</p>	
	环境管理	5	<p>环境卫生良好，得 5 分，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2 分，扣完为止。</p>	<p>设施周边地面定期打扫干净，排水沟定期清理周边杂草、修剪等。</p>	
其他 (10分)	综合评分	5	<p>发现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p>	<p>1. 无有责投诉，有责投诉后要及时处理；</p> <p>2. 无新闻媒体曝光，对相关热线电话和有关受理中心及信访投诉处理及时，回复按时；</p> <p>3. 县级以上检查不失责任分；</p> <p>4. 高度配合采购人开展各项工作，资料齐全，达到采购人要求，虚心接受采购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p> <p>5. 工作人员必须穿戴整洁、佩戴工牌；</p> <p>6. 中标人在日常工作中的服务态度良好；</p> <p>7. 中标人汇报工作要求属实、全面、及时。</p>	
合计		100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适用范围：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新兴县财政局。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4 合格的投标人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5)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工程和服务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除外，对于投标人提供的国外进口货物，要求是正规渠道进口货物，具备原产地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如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的货物必须

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收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例如：某服务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2500万元，计算中标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500-100)\text{万元} \times 0.8\% = 3.2\text{万元}$$

$$(1000-500)\text{万元} \times 0.45\% = 2.25\text{万元}$$

$$(2500-1000)\text{万元} \times 0.25\% = 3.75\text{万元}$$

$$\text{合计收费：} 1.5\text{万元} + 3.2\text{万元} + 2.25\text{万元} + 3.75\text{万元} = 10.7\text{万元}$$

(1)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2)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3)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4) 中标人如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5.3 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组织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对口头、电话、传真等形式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选择口头、电话或传真等形式予以答复。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被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日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4 投标人必须密切留意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采购信息公告网页。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一、自查表，二、资格性文件，三、商务部分，四、技术部分，五、价格部分，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1）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2）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4）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相关证明文件；

（5）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作出的书面响应；

（6）投标人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格式提供全面的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管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报价和报价明细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投标报价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自查表；
- (2) 资格性文件；
- (3) 商务响应文件；
- (4) 技术响应文件；
- (5) 价格部分。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清晰可辨，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文件不清晰造成难以分辨，此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5. 证明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作出响应。

15.2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伍拾万元整（¥500,000.00）。

16.2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电汇、银行转账等形式提交。

(1) 以电汇、银行转账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直接存入如下账户（交款时投标人向银行提供招标编号，由银行开具收款单盖章交给客户留底，作为投标保证金收取依据。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账的，则为无效投标，以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查询结果证明为准。）

收款人：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4466610104001989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县支行

（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注明：招标编号：YFZC21FG0142）

(2) 投标保证金银行划账后，请把划账单的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fzcb@163.com），并注明招标编号，以便统计之用。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7. 知识产权

17.1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产品、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涉及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所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7.2 投标人必须拥有所投标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一切因标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无关。

18. 投标的截止期和投标有效期

- 18.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投标的截止时点见《投标邀请函》，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8.2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投标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投标有效期不符合规定时间的为无效投标。
- 18.3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9.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 捌 份，其中正本 壹 份和副本 柒 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9.2 投标人应同时提交与投标文件的正本内容相同的 **电子文件一套（以光盘或 U 盘形式）**，电子文件须为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投标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如果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不符时，以书面文件为准。
- 19.3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9.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19.5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章：已明示要求盖章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已明示要求签字处，必须用不褪色墨水亲笔签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密封提交《唱标信封》一份，《唱标信封》封装内容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分别清晰标明“唱标信封”、“正本”、“副本”字样。
- 20.2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唱标信封/正本/副本)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即投标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收件人名称：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YFZC21FG0142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1.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或《澄清/更正/延期公告》（如有的话）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信封》，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如有）、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2.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22.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争议的，应当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处理。

22.5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开标，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投标的评价

24.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5. 定标

2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 1 名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5.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质疑和投诉

27.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的，可依法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书面提出，但须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7.2 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即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本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7.4 质疑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原因及证据内容等，以下述格式提交：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27.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笔签字并加盖公章。

27.6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

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7.7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文件由自然人本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质疑函书面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到现场提交；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文件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质疑函书面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到现场提交。质疑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还须出具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明确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同时代理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27.8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7.9 质疑受理部门：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7.10 质疑事宜联系电话：0766-2922133。

27.11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9 号（城北商住区东区）第二层 201 室。

27.12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或电子邮件（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为：yfzcb@163.com），供应商收到质疑回复后应在质疑回复函送达回执上签收确认。

27.13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27.1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 (二) 提供虚假材料；
-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七、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8. 评标方法

- (1)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和技术评议、商务评议、价格评议。
- (2)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比较与评价。只有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 (3) 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经评委会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作废标处理。
- (4) 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9. 评标步骤

(一)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

-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符、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二)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 1、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3、在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唯一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号条款）条款产生负偏离的；
- 6)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应当经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4、上述修正或者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四）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1、技术评分：技术评分各单项所占权重和评分标准详见附表《技术打分表》，所有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技术评价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商务评分：商务评分各单项所占权重和评分标准详见附表《商务打分表》，所有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商务评价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价格评分：

- (1)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b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d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e 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标时计入投标报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价格扣除：

- 1)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 = 小微企业报价核实价 × (1 - 6%)。
-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 = 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报价核实价 × (1 - 2%)。
- 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6)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

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7)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 统计局 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9)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 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1)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12)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1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4)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取最低评标价作为基准价格，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分值权重×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综合得分及其统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分别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进行评议和比较，得出每个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将所有评委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进行汇总，取平均值，得出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

(1) 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值	50 分	40 分	10 分
权重	50%	40%	10%

(2)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五)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 1、评标委员会按照通过初步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名。
- 2、评标委员会按规定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排序向采购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得分（由高到低）；（3）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 履约保证金（如果招标文件要求的话）

30.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下述条款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作出处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本须知规定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公开招标。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如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另有规定的除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合同备案的规定备案。

九、适用法律

33.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35.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所有。

附表一：

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YFZC21FG0142) 资格审查表

审查人员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1、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的还须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或 2021 年任意一个月度/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企业或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2、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1）失信被执行人；（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3）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注：（1）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2）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5、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6、购买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2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有提供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保证金足额提交，提交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结 论		

注：1、以上内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

2、表中通过的填写“√”；不通过的填写“×”。

3、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附表二：

**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YFZC21FG0142) 符合性审查表**

评委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少于 90 天）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商务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4	投标报价没有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报价没有低于成本、具有合理性	
6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7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结 论		

注：1、以上内容由评标委员会审查。

2、表中通过的填写“√”；不通过的填写“×”。

3、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4、评委会成员对同一投标人审查结论不一致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确定。

附表三：

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YFZC21FG0142) 技术打分表

评委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考查投标人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全部满足得3分；一般技术条款（非“★”项）有不满足的，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3分
2	对项目的认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概况、实施条件的认识，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及应对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认识全面、深入，重点、难点分析清晰、准确，应对解决措施具体、科学，得8分； （2）有一定的认识，能基本分析出重点、难点，应对解决措施基本合理，得5分； （3）认识浅薄，重点、难点分析不准确，应对解决措施不明确，得2分； （4）没有提供方案的得0分。	8分
3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体部署、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等）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完善性、针对性强，措施具体、科学，得15分； （2）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完善性、针对性较好，措施较具体，得11分； （3）方案具备一般可行性、合理性、完善性、针对性，措施基本具体，得7分； （4）方案可行性、合理性、完善性、针对性较差，措施不明确，得3分； （5）没有提供方案的得0分。	15分

4	质量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进行综合评分：</p> <p>(1) 具有健全的质量控制制度，有详细、合理可行的措施和方法，得8分；</p> <p>(2) 质量控制制度基本健全，质量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基本完整，较合理可行，得5分；</p> <p>(3) 质量控制制度不健全，没有详细、合理可行的质量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得2分；</p> <p>(4) 没有提供方案的得0分。</p>	8分
5	安全、文明生产与环境保护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文明生产与环境保护措施进行综合评分：</p> <p>(1) 措施周全、合理、可靠，管理制度完善，得8分；</p> <p>(2) 措施较合理、有一定可行性，有相关管理制度，得5分；</p> <p>(3) 措施不明确，管理制度不完善，得2分；</p> <p>(4) 没有提供方案的得0分。</p>	8分
6	人员培训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p> <p>(1) 培训计划详尽，培训目的明确，培训内容具备较强的针对性，得8分；</p> <p>(2) 培训计划简单，培训目的基本清晰，培训内容针对性和实效性不足，得5分；</p> <p>(3) 无明确的培训计划，培训目的模糊，培训内容越界，指导性较弱，得2分；</p> <p>(4) 没有提供方案得0分。</p>	8分
合计			50分

注：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四：

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YFZC21FG0142) 商务打分表

评委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9 年以来承接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2	项目服务人员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中，具备污废水处理工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7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污废水处理工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7 分
3	创研能力	1、投标人获得污水处理方面的专利：每提供 1 个得 0.4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备注：专利权人应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14 分
		2、投标人获得污水处理方面的软件著作权：每提供 1 个得 0.4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备注：著作权人应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的污水处理相关产品/服务获得过高新技术产品证书（有效期内）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4	企业信用等级情况	投标人具有 A 级或以上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 等级得 1 分，AA 等级得 2 分，AAA 等级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3 分
5	服务机构便利性	因本项目服务期较长，为保证服务响应时效，综合评价投标人服务机构的便利性： (1) 服务机构非常便利，得 6 分； (2) 服务机构较便利，得 4 分； (3) 服务机构不便利，得 2 分。 【备注：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地址为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6 分
合计			40 分

注：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根据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

2、中标下浮率：_____%。

二、服务要求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数量：

3、……

……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运营起始时间：_____。

2、运营结束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

3、地点和方式：_____。

四、质量要求

……

五、验收要求

……

六、付款方式

……

七、其他商务要求（如有）

……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九、其他条款（如有需要，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增加合同条款）

.....

十、合同变更

1、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发现合同原计划或方案不尽合理，确实需变更原合同约定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出变更理由、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后实施。

2、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应承担的责任。

十一、合同解除和终止

1、合同自然终止

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2、违约违规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违规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2）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4）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投标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涉嫌用不正当手段影响甲方采购过程，包括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干扰甲方、评委、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评标等行为。

3、因乙方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二、争端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都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2、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三、不可抗力

1、签约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件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解除合同。

十四、通知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对方的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以电报形式通知的，以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十五、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其它

1、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除甲方事先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本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5、本合同合计_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十七、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本部分内容表述如与本文件其他部分表述不一致的，以其他部分的内容表述为准。投标文件须编制页码，且页码必须连续。)

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可能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列示的内容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文件、材料等而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没有相应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格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唱标信封须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可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1 开标一览表
- 3.2 投标函
-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3.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 3.5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复印件
- 3.6 退保证金说明

说明：本唱标信封仅为方便采购代理机构而设，如唱标信封的内容与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一、自查表

1.1 资格/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 审 查	准入条件	详见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交纳凭证）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转账、 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符 合 性 审 查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法定代表人/负 责人资格证明书 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技术、商务要求	技术、商务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的且没有超过招标 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对应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口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项	评分标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投标人应对照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中《技术打分表》、《商务打分表》的内容，列明各评审项在投标文件中的所在位置，以便查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电子文档___份。

- 1、自查表；
- 2、资格性文件；
- 3、商务部分；
- 4、技术部分；
- 5、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终止之日。
-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政策适用性说明文件（如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投标人若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不按要求填写的，则视投标人放弃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

2、若投标人不是中小企业，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若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可不提供此证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函。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获取采购文件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也以此版本为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参加投标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务的代理人，授权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授权权限填写：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的采购文件获取及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4、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5、有效期限：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计不少于 90 天。

6、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则本授权委托书不适用。

7、获取采购文件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也以此版本为准。



2.4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账、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说明：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汇款方式填写。

附：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账、银行汇款的形式交纳。

2、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投标保证金退还材料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退保证金说明（原件一份放于正本，另一份放于唱标信封里）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投标[招标编号为：_____]所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请贵公司

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 款 单 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资格声明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我公司（单位）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1）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非“多证合一”证照的还须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2）2020年度财务报表或2021年任意一个月度/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3）近期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4）近期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承诺；（提供书面声明/承诺，参照附件格式）
- （6）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有）。

（注：以上证明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关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关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关于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均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没有偷税、漏税行为。

特此承诺。

注：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关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均依法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欠缴、漏缴行为。

特此承诺。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声明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承诺函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参加（采购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我单位是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要求的供应商。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6 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中获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采购人给我方的中标合同规定的款项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采购人（应云浮市中策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人按《商务打分表》的要求提供业绩（如有要求）

业 绩 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总价(万元)	签订日期

注：按照《商务打分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拟任本项目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资格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1	主管负责人						
2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投标人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除上述资料外，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第三部分《技术打分表》、《商务打分表》要求提供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响应情况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注：

- 1、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中，所有商务条款均为“★”条款。投标人须逐条作出响应，如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视同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 2、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并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与采购人最终签订的合同条款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对合同范本进行修订后确定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的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投标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延至合同终止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7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9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0	除上述条款外，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并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格式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实际响应情况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				

注:

- 1、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带“★”项条款为实质性技术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作无效投标处理。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投标人响应采购内容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一般技术条款（非“★”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实际响应情况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				

注：

- 1、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的一般技术条款（非“★”项）内容逐条作出响应，如不响应、负偏离或缺漏不会导致废标，但会影响投标人技术部分评分。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并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投标人响应采购内容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制定（格式自定）

- 1、对项目的认识
- 2、项目实施方案
- 3、质量控制保障措施和方法
- 4、安全、文明生产与环境保护措施
- 5、人员培训方案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内容	投标总报价	报价下浮率
新兴县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整县专业运营托管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_____ %

注：

-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须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供应商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供应商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3、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中的未尽事宜，可另表提出建议，该部分费用不在投标总报价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